股票代码:000059　　股票简称:华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8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等情况

1、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0年4月23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20年4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2、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自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没有发生变化。

3、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599,442,53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3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2.115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47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3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本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75,868,996.20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1、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8日(星期一);

2、除权除息日:2020年5月19日(星期二)。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0年5月1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20年5月1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768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0年5月11日至登记日:2020年5月18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办法

1、咨询机构:华锦股份证券事务部

2、咨询地址:辽宁省盘锦市双台子区红旗大街

3、咨询联系人:孙世界

4、咨询电话:0427-5855742

5、传真:0427-5855742

七、备查文件

1、公司六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决议;

2、公司六届十六次监事会决议;

3、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20-049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公司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99),公司实际控制人施延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施雄飚、薛长煌拟计划自2019年10月23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计划自2019年10月23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48,915,66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

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5月12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获悉公司实际控制人施延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施雄飚先生、薛长煌先生此次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成,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8,604,2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5%。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其减持股份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施延军	集中竞价	2019年11月21日	5.79	286,000	0.03
		2019年11月22日	5.48	951,588	0.10
		2019年11月25日	5.32	803,300	0.08
		2019年11月26日	5.33	433,700	0.04
		2019年11月27日	5.32	5,320,000	0.54
		2019年12月18日	5.32	760,000	0.08
		2020年5月11日	6.53	2,495,520	0.26
		2020年5月12日	6.68	3,400,000	0.35
	大宗交易	2019年11月21日	5.25	1,100,000	0.11
		2019年12月4日	4.65	800,000	0.08
		2019年12月23日	4.86	1,620,000	0.17
		2019年12月24日	4.64	13,460,000	1.38
		2019年12月25日	4.70	2,120,645	0.22
薛长煌	集中竞价	2019年11月21日	5.71	1,220,300	0.12
施雄飚	集中竞价	2020年5月11日	6.59	3,133,200	0.32
		2020年5月11日	6.62	700,000	0.07
合计	–	–	–	38,604,253	3.95

二、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股)	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施延军	无限售股份	31,921,820	3.26	21,450,167	2.19
	有限售股份	105,116,160	10.74	82,037,060	8.39
施雄飚	无限售股份	41,640,000	4.26	37,806,800	3.86
薛长煌	无限售股份	1,520,340	0.16	4,449,010	0.45
	有限售股份	17,496,000	1.79	13,347,030	1.36
合计	无限售股份	75,082,160	7.67	63,705,977	6.51
	有限售股份	122,612,160	12.53	95,384,090	9.75
	合计持有股份	197,694,320	20.20	159,090,067	16.26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减持情况与此前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3、本次减持后,施延军先生仍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四、备查文件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51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产销快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4月各产品生产、销售数据如下:

产品名称		生产(辆/台)				销售(辆/台)			
		本月数量	本月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	本年累计同比增减	本月数量	本月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	本年累计同比增减
乘用车	传统乘用车	309	-86.40%	592	-96.12%	239	-93.10%	565	-96.97%
	新能源汽车	75	-62.12%	112	-84.95%	75	-65.60%	112	-87.60%
摩托车		35,313	-25.97%	138,760	-20.45%	29,346	-33.79%	134,751	-24.87%
摩托车发动机		136,128	21.45%	360,656	-15.54%	87,992	45.13%	228,486	-12.08%
通用汽油机		45,566	55.49%	121,407	21.23%	63,117	109.07%	128,898	44.60%

注:1.本表为销售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2020年审计数据为准;

2.摩托车发动机销量已扣除自用部分。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52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已离职监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已离职监事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离职监事杨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60%。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通过集中竞价减持数量不超过52,500股。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杨彬	其他股东:已离职监事	210,000	0.0160%	其他方式取得:21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2,100,000	0.16%	2019/6/25-2019/12/20	4.22-4.29	2019年6月3日
陈卫	171,000	0.0133%	2020/4/22-2020/10/19	3.40-3.41	2020年3月31日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杨彬	不超过:52,500股	不超过:2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52,500股	2020/6/3-2020/11/30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否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已离职监事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0775　　证券简称:南京熊猫　　公告编号:临2020-028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15:30-16:30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方式

●会议召开网址:上证e互动　http://sns.sseinfo.com/

●投资者可以在2020年5月14日下午15:00前通过传真、电话、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与关注的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0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披露了《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为积极响应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做好中小投资者保护工作的要求,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的情况,公司定于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通过网络平台在线交流的方式举行“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充分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本次说明会将于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15:30-16:30,以网络平台在线交流的方式召开,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与公司进行在线交流。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周贵祥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夏德传先生、公司总会计师胡大立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王栋栋先生等。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15:30-16:30,通过互联网登陆http://sns.sseinfo.com/,在线参与公司2019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为提高交流效率,公司现就2019年度网络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以在2020年5月14日下午15:00前通过传真、电话、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与关注的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1、联系人:刘娟、史晓雯

2、联系电话:025-84801144

3、传真:025-84820729

4、邮箱:dms@panda.cn

特此公告。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0775　　证券简称:南京熊猫　　公告编号:2020-027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H股股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5月12日,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接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子”)的通知,中国电子通过其境外全资子公司华电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了公司11,484,000股H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1.26%。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基于对目前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和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前景的信心,自2020年4月14日至5月11日,中国电子所属境外全资子公司华电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了公司11,484,000股H股,占公司已发行H股股份总数的4.75%,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1.26%,累计增持金额折合人民币5,859万元(按增持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币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下同)。

本次增持前,中国电子通过控股子公司持有公司232,782,055股A股和13,768,000股H股,合计持有246,550,055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26.98%。其中:通过控股子公司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熊猫”)持有公司22,120,611股A股和13,768,000股H股,合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3.93%;通过中电熊猫全资子公司熊猫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熊猫集团”)持有公司210,661,444股A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23.05%。

上述增持实施后,截至2020年5月11日,中国电子通过子公司持有公司232,782,055股A股和125,252,000股H股,合计持有258,034,055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28.24%。其中:通过控股子公司中电熊猫持有公司22,120,611股A股及13,768,000股H股,合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3.93%;通过中电熊猫全资子公司熊猫集团持有公司210,661,444股A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23.05%;通过境外全资子公司华电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1,484,000股H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1.26%。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中国电子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中国电子及所属有关企业不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二)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中国电子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0967　　公告编号:2020-046号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及2019年11月12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通过受让上市公司回购股票、二级市场购买(集合竞价、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4日和2019年11月13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主要情况概述

1、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规模

本计划筹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3,500.00万元,每元1份,共计53,500.00万份具体金额根据实际出资缴款金额确定,拟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实现融资资金与自筹资金的比例不超过0.5:1。具体金额根据实际出资缴款金额及融资金额确定。

2、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后6个月内,通过受让上市公司回购股票、二级市场购买(集合竞价、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票。

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拟受让上市公司回购股票,即2019年6月6日至2019年10月7日期间公司回购的股票15,326,208股。本员工持股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将以本计划公布前1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收盘价确定,为6.42元/股,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获得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剩余资金拟通过二级市场购买(集合竞价、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票。

3、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对象范围

本计划的参与对象为公司员工,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技术、营销、生产等),总人数预计不超过150人,具体参加人数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

参加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与其他员工的具体情况如下:

持有人	姓名	职务	认购份数上限(万份)	比例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马刚	董事长、总裁	7,300.00	13.64%
	陈培亮	董事	730.00	1.36%
	刘开明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2,628.00	4.91%
	卢安锋	副总裁、财务总监	2,336.00	4.37%
	焦万江	监事会主席	1,752.00	3.27%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5人)			14,746.00	27.56%
其他员工(合计142人)			38,754.00	72.44%
总计(147人)			53,500.00	100.00%

员工持股计划最终参与人员以及持有人具体持有份额以员工实际签署《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协议书》约定认购份数和实际缴纳金额为准。

4、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及锁定期

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24个月,自本计划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至本计划名下时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受让上市公司回购股票、二级市场购买(集合竞价、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算。

二、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完成情况

1、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完成规模

本计划筹集资金总额22,847.00万元,每元1份,共计22,847.00万份,本计划实际筹集资金总额未超过《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中筹集资金总额的上限,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实现融资资金与自筹资金的比例未超过0.5:1。

综上所述,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完成情况符合《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2、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

公司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专用证券账户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6,211,560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1.14%,成交均价为人民币6.3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228,329,645.02元。

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20,885,352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0.66%,成交均价为人民币6.22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129,935,389.66元;通过受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票15,326,208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0.48%,成交价格为人民币6.42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98,394,255.36元。

3、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对象范围

持有人	姓名	职务	认购份数上限(万份)	比例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马刚	董事长、总裁	5,446.00	23.84%
	陈培亮	董事、副总裁	500.00	2.19%
	卢安锋	副总裁、财务总监	1,710.00	7.48%
	金陶陶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258.00	1.13%
	焦万江	监事会主席	800.00	3.50%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5人)			8,714.00	38.14%
其他员工(合计131人)			14,133.00	61.86%
总计(136人)			22,847.00	100.00%

4、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及锁定期

公司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的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算。(即自2020年5月13日至2021年5月12日)

5、公司公布、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时,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未有利用任何内幕信息进行交易。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291　　证券简称:星期六　　公告编号:2020-042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5月12日上午10:00,在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庆安路2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方式相结合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6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于洪涛先生主持,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谢如栋回避表决。

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遥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推进公司社交电商生态圈建设项目,拟向杭州绿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全资子公司杭州绿岸商业服务有限公司租赁房产,房产位于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良睦路与联创路交汇处鼎胜蔚蓝中心1号楼主楼3-21层、副楼13-14层(建筑面积31,296.14平方米),租赁用途为办公及社交电商生态圈建设,租赁期限为五年,租金总额为14393.57万元。

(《关于控股子公司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下属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杭州遥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累计提供不超过33,000万元人民币的银行授信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为两年。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91　　证券简称:星期六　　公告编号:2020-043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杭州遥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遥望网络”)为推进公司社交电商生态圈建设项目,拟向杭州绿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岸投资”)下全资子公司杭州绿岸商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岸商业”)租赁房产,房产位于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良睦路与联创路交汇处鼎胜蔚蓝中心1号楼主楼3-21层、副楼13-14层(建筑面积31,296.14平方米),租赁用途为办公及社交电商生态圈建设,租赁期限为五年,租金总额为14393.57万元。

2、谢如栋为本公司董事,持有本公司股份86,736,0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75%,谢如栋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绿岸投资为谢如栋控制的企业,绿岸商业系绿岸投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绿岸投资和绿岸商业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2020年5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谢如栋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介绍

(1)杭州绿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1382号405室

法定代表人:谢如栋

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经济信息咨询(除证券、期货),房屋租赁,房产中介,物业管理,室内清洁,企业营销策划;室内外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施工;水电安装(除电力设施);机电设备安装及上门维修。

绿岸投资主要业务为产业园区的投资与运营,与政府合作共建各类型孵化器及产业园区。目前旗下运营绿岸文化产业园及其他产业园等项目,其中绿岸文化产业园为市级文化产业园区。

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自然人谢如栋持股70%,为实际控制人。

绿岸投资财务情况(未审计):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8,766.43万元,净资产7,955.58万元;2019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773.81万元,利润总额90.27万元;

截至2020年3月31日,总资产8,659.98万元,净资产7,993.36万元;2020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196.54万元,利润总额37.77万元。

(2)杭州绿岸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1382号404-2室

法定代表人:马超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服务:房屋租赁,房产中介,物业管理,室内清洁,企业营销策划,室内外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施工,水电安装(除电力设施),机电设备安装及上门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杭州绿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00%,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谢如栋。

绿岸商业为绿岸投资为了投资建设中国(杭州)直播电商产业基地相关园区专门成立的项目公司,最近一年一期尚未产生财务数据。该公司将与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管理委员会合作共建直播电商及文化创意等相关产业园区。

(二)关联关系

谢如栋为本公司董事,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谢如栋持有本公司股份86,736,0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75%,谢如栋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绿岸投资为谢如栋控制的企业,绿岸商业系绿岸投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绿岸投资和绿岸商业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的标的为:拟租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良睦路与联创路交汇处鼎胜蔚蓝中心1号楼主楼3-21层、副楼13-14层,建筑面积31,296.14方米。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租赁价格参考相关的市场公允价,经双方协商确定,实行市场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合法利益及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各方

出租方:杭州绿岸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承租方:杭州遥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二)租赁房屋情况及租赁用途

绿岸商业将位于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良睦路与联创路交汇处鼎胜蔚蓝中心1号楼主楼3-21层、副楼13-14层,建筑面积31,296.14方平方米(实际建筑面积以该物业实测绘报告为准,双方按实际建筑面积结算租金等费用)租予遥望网络使用。

场地用途:办公及社交电商生态圈建设。

(三)租金、支付方式和期限

(1)租金费用

租赁年度	租金单价(元/平方米/天)	建筑面积(平方米)	租赁天数(天)	年度租金总额(元)	备注
第一年度(2020年度)	2.5	31,296.14	155	12,127,254.25	
第二年度(2021年度)	2.5	31,296.14	365	28,557,727.75	
第三年度(2022年度)	2.625	31,296.14	365	29,985,614.14	租金单价在第一、二年度的基础上递增5%
第四年度(2023年度)	2.625	31,296.14	365	29,985,614.14	
第五年度(2024年度)	2.7825	31,296.14	366	31,871,832.50	租金单价在第三、四年度的基础上递增6%
第六年度(2025年度)	2.7825	31,296.14	131	11,407,677.75	
合计	–	–	–	143,935,720.53	–

(2)支付方式

房屋租金以货币方式支付,每年根据双方约定的时间支付当年租金。

(3)租赁期限

房屋租赁期限自2020年5月12日起至2025年5月11日止,其中2020年5月12日至2020年7月29日为免租期,房屋租金自2020年7月30日开始计算。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租赁事项主要是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推进公司社交电商生态圈建设项目,本次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输送利益或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0年年初至本次会议召开日,公司与绿岸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26.78万元,为遥望网络及控股子公司向绿岸投资租赁房产事项。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主要是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推进公司社交电商生态圈建设项目,交易的租赁价格参考相关的市场公允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经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行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控股子公司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是推进公司社交电商生态圈建设项目的需要,本次关联交易的租赁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定价的原则,交易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91　　证券简称:星期六　　公告编号:2020-044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1、2020年5月12日,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为支持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下属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杭州遥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遥望网络”)累计提供不超过33,000万元人民币的银行授信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为两年,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由于遥望网络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杭州遥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1382号1号楼1101室

3、法定代表人:谢如栋

4、注册资本:5283.1274万元

5、经营范围: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网络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代理、发布国内广告,经营性互联网文化服务,增值电信业务,演出经纪,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与本公司股权关系:公司持有遥望网络95.1052%股份,遥望网络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遥望网络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3月31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113,931.14	119,570.66
负债总额	24,313.68	27,676.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617.45	91,894.21
	2019年1-12月	2020年1-3月
营业收入	86,582.59	17,279.06
利润总额	22,696.06	2,265.53
净利润	22,167.99	2,246.76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本次拟为遥望网络累计提供不超过33,000万元人民币的银行授信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将视公司、被担保方与合作银行的谈判情况,最终以银行审批结果为准。

为确保公司担保计划的顺利实施及协商过程中的有关事项及时得到解决,提请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担保额度的前提下,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它法律文件。

四、累计对外担保和逾期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33,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6.24%,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81%。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6,000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6.80%,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71%。

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对象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本公司可控制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为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遥望网络累计提供不超过33,000万元人民币的银行授信担保额度,为其提供担保将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此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86　　证券简称:*ST围海　　公告编号:2020-102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的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冯全宏先生的关联人陈美秋女士及李澄澄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被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的一致行动人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司法冻结数量(股)	冻结开始日期	冻结到期日	司法冻结执行人	本次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原因